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Takb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436)

(1)公司秘書變更;及(2)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公司秘書變更

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黃浣琪女士(「黃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由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黃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伍偉琴女士(「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由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效。伍女士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Vistra集團成員公司)公司秘書服務部高級經理。伍女士在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十年經驗。彼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人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伍女士亦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士。伍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取得香港樹仁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黃女士於出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董事會亦藉此機會歡迎伍女士接受新任命。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更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變動如下,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i) 執行董事柯烜先生已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ii) 執行董事陳凱欣女士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根據上述變動,提名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許夏林先生(主席)、宋治強先生及陳凱欣女士。

上述變動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修訂及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而作出。董事會確信實施此等變動可加強董事會的效能及多元化,並進一步提升本公司整體之企業管治水平。

承董事會命 德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柯枬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柯枬先生、陳凱欣女士及柯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聰發先生、宋治強先生及許夏林先生。

本公告載有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詳情,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7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takbogroup.com刊登。